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八届会议

2021年9月13日至10月11日

议程项目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人权理事会 2021 年 10 月 11 日通过的决议

48/20. 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人权理事会，

重申所有国家均有义务促进和保护《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所规定的各项人权和基本自由，并履行国际人权两公约和各国加入的其他有关文书所规定的义务，

回顾大会 2006 年 3 月 15 日第 60/251 号决议，

又回顾理事会 2007 年 6 月 18 日第 5/1 号决议、2008 年 3 月 27 日第 7/20 号决议和 2008 年 12 月 1 日 S-8/1 号决议，

还回顾理事会 2009 年 3 月 27 日第 10/33 号、2010 年 3 月 26 日第 13/22 号、2011 年 3 月 25 日第 16/35 号、2012 年 3 月 23 日第 19/27 号、2013 年 9 月 27 日第 24/27 号、2014 年 9 月 26 日第 27/27 号、2015 年 10 月 2 日第 30/26 号、2016 年 9 月 30 日第 33/29 号、2017 年 6 月 23 日第 35/33 号、2017 年 9 月 29 日第 36/30 号、2018 年 9 月 28 日第 39/20 号、2019 年 9 月 27 日第 42/34 号和 2020 年 10 月 7 日第 45/34 号决议，其中人权理事会呼吁国际社会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及其机构的努力，以改善人权状况并对其技术援助请求作出回应，

注意到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45/34 号决议提交理事会的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人权状况和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人权办公室开展的活动的报告¹，

深感关切的是，侵犯儿童和妇女的行为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持续存在；申明必须预防、谴责和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确保诉诸司法的途径并履行对此类施害者追究责任的义务，

¹ A/HRC/48/47.



感到关切的是，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一些地区的安全局势和人权状况恶化，特别是伊图里、北基伍、南基伍、马涅马和坦噶尼喀等省的局势依然令人关切，

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在预防和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兵方面取得的进展，

又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更新了《打击最恶劣形式童工劳动国家行动计划》，

感到关切的是，影响平民，特别是影响儿童和妇女的暴力行为的人道主义后果导致该国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需要人道主义援助者的人数大增，

欢迎 2020 年取得的进展，以及共和国总统为制止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侵犯基本自由和人权而采取的措施，

感到关切的是，与限制自由有关的侵犯基本自由行为再次增多，拘留中心的状况日益恶化，

又感到关切的是，如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人权办公室 2021 年 3 月的一份报告所述，违反《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十条第二款的仇恨言论和煽动仇恨行为再次增多，特别关切这种趋势对民族凝聚力、和平、可持续安全和保护平民构成威胁，因为族裔间及其他歧视和暴力的风险有所增加，

呼吁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并加紧努力，按照其国际义务，尊重、保护和保障每个人的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并尊重法治，

感到关切的是，安全部门任意逮捕司法官员，包括律师和其他民间社会行为者，如人权维护者和举报人，

又感到关切的是，司法机关实施任意逮捕；回顾指出一切情况下均应尊重刚果公民的基本自由，拘留只是这一原则的例外，

回顾指出，不仅需要保障反对派的权利，而且需要保障议会在民主制度中充分行使授权，

欢迎人权理事会第 45/34 号决议授权的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的报告²，注意到其中的结论和建议，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与国际专家组合作，包括便利专家组入境及进入一些场所并与个人进行接触，

确认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和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人权办公室在记录该国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及改善该国人权状况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

铭记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必须在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人权办公室的支持下，继续在实地落实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的建议，

注意到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非洲联盟、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和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等组织在区域内为促进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和平与稳定所做的努力，

又注意到，在打击对性暴力施暴者有罪不罚现象和确保受害者可诉诸司法获得损害赔偿方面取得了进展，包括由打击性暴力和征募儿童兵问题国家元首个人

² A/HRC/48/82.

代表办公室开设了一条性暴力受害者求助热线，以帮助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称赞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在持久防止武装部队招募和使用儿童方面所作的不懈努力，并吁请政府以可持续的方式解决针对儿童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执行 2012 年的行动计划，优先为幸存儿童提供服务，

还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为履行 2013 年 2 月 24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签署的《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中的承诺所做的努力，

1. 强烈谴责所有侵犯人权行为，特别是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受武装冲突和族裔间冲突影响的地区，这些地区的局势继续造成大量人口流离失所；

2. 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为将这些行为的被控施害者绳之以法所作出的努力；鼓励当局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将所有被控施害者绳之以法；并欢迎已宣布的定罪判决；

3.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按照共和国总统的承诺，大力推行预期的立法改革，以促进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并继续努力加强法治和民主保障机构，推动政治开放，对人权维护者和举报人予以适当保护，避免刚果公民的政治权利出现倒退或遭到进一步侵犯；

4. 强调所有利益攸关方都负有严格遵守法治和人权的责任；敦促所有利益攸关方杜绝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

5. 注意到国家元首宣布自 2021 年 5 月 6 日在北基伍省和伊图里省实行戒严，以恢复国家权力、和平、法治和对人权的尊重；吁请政府根据《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四条第三款通知戒严的范围；

6.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尊重法治，并继续努力按照各国的国际义务，尊重、保护和保障每个人的人权和基本自由，特别是在北基伍省和伊图里省戒严期间，那里的军事法庭已在刑事案件中承担民事法院的职责；

7. 欢迎共和国总统坚定承诺改善人权状况，自就职以来为启动改革议程和开放政治空间采取了积极措施，从而释放了政治犯、关闭了关押政治犯的拘留中心、允许政治人物返回国内，并且在确保尊重基本自由方面取得了进展；

8. 感到遗憾的是，侵犯政治权利和公民自由的行为持续增加，出现了大量任意逮捕包括任意逮捕举报人的事件、侵犯表达自由和新闻自由的行为以及威胁人权维护者的事件；

9. 欢迎建立解除武装、复员、社区恢复和稳定方案，此前共和国总统于 2021 年 7 月 5 日签署了关于这一方案的设立、组织和运作的法令；

10.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在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的支持下努力打击在该国东部冲突地区散布恐怖的武装团体；

11. 又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为加强法治和司法独立所作的努力；请当局继续与国际伙伴合作，培养国家能力，调查和起诉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施害者，协助起诉涉嫌严重侵犯人权、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施害者，解决司法程序缓慢和法院案件积压现象，并确保将罪犯定罪；

12. 欢迎对杀死两名联合国专家及其护送人员的嫌疑犯的审判仍在继续，开赛地区卡穆伊纳·恩萨普民兵案中的责任人已经定罪，受害者得到赔偿，涉嫌

招募儿童的人受到审判，恩杜马保卫刚果民兵组织前领导人恩塔博·恩塔贝里·谢卡被判犯有战争罪，包括招募和使用儿童，17名武装部队士兵和11名警官被判犯有强奸儿童罪；

13. 欢迎在民事法院和军事法庭组织审判，在没有常设法院的偏远地区组织流动法庭进行庭审，起诉侵犯人权行为的施害者，并重新审判杀害人权维护者弗洛里伯特·切贝亚和菲德尔·巴扎纳的凶手；

14. 又欢迎对涉嫌犯有财政监察总局揭露的腐败、贪污、挪用公款和其他财务舞弊行为的人提起法律诉讼，并将所有案件移交共和国总检察长；

15.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努力通过立法措施，促进和保护各项人权和基本自由，并促进所有公民充分享有各项人权和基本自由；

16. 欢迎包括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政治反对派和民间社会在内的各方为全面开放政治空间所作的努力；

17. 欢迎采取措施重振部际人权委员会，该委员会负责编写和起草国际和区域人权条约以及普遍定期审议所要求提交的所有报告，并对所有建议采取后续行动；建议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尽一切努力增加该委员会的预算资源，以便其最大限度地发挥作用；

18. 欢迎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人权办公室向部际人权委员会提供办公和信息技术设备，使其处于最佳运作状态；

19. 又欢迎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人权办公室2021年8月的说明，其中指出，与上一个报告期相比，侵犯人权行为有所减少；

20.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根据《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和《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地位的原则》（《巴黎原则》），尽一切努力确保国家防范酷刑委员会的独立运作；

21.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目前通过设立全国过渡期正义与和解委员会建立过渡期正义机制的进程，包括为严重罪行受害者、其家人及其社区设立一个基金，这一机制可按照人权理事会2018年7月6日第38/20号决议，在打击有罪不罚和促进和解的同时确保此类罪行不再发生；又欢迎在刚果民间社会内设立一个过渡期正义工作组，以及在开赛地区实施过渡期正义方案，并可在其他省份复制；

22. 欢迎人权部与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人权办公室合作，承诺开展一场大型的全国性宣传运动，提高对被认定为是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族群冲突根源的仇恨言论问题的认识；

23. 欣见共和国总统在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框架内，设立了预防和打击贩运人口机构并任命了其协调人，并回顾指出需要协同努力控告和起诉此种行为的施害者；

24. 敦促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依照国际法，在与伊图里爱国抵抗力量签署和平协定之后，尽一切努力确保这一进程取得成功，让过渡期正义机制发挥效力，并使其有能力在国内因存在地方武装团体而爆发紧张局势的所有地区执行同一进程；

25. 欢迎设立一个残疾人和其他弱势人群部，并欢迎议会通过保护刚果民主共和国残疾人和土著人民权利的法律，编写关于《残疾人权利公约》执行情况的初次报告；

26. 欣见采取有效行动设立一个负责《采掘业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的部际委员会，并欣见刚果民主共和国决定加入这项倡议，特别是在经常发生童工和其他侵犯人权行为的采矿业；请所有伙伴协助其在国家层面实行这些原则；建议该国政府以明确一致的方式统一协调所有相关倡议，无论出自哪里，以确保在国家 and 多边层面的透明度；

27.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实行并加强激励措施，改善和提高妇女在政治和行政领域的存在和参与；

28. 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总统表示致力于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再次鼓励该国政府与民间社会组织和社会一道积极努力，制止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包括性暴力、性别暴力、暴力侵害儿童行为以及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的施害者不受惩罚的现象，特别是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和开赛省，并确保此类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及相关罪行的受害者得到适当补救；表示将密切关注这方面的监管举措；

29.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执行条约机构及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委员会关于保护和改善该国人权状况的所有决定；

30. 鼓励性别、家庭和儿童部宣传《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宪章关于非洲妇女权利的议定书》；

31. 欢迎 2021 年 8 月 22 日通过了监测刚果民主共和国消除无国籍状态承诺执行情况的路线图；

32. 吁请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采取一切适当措施，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的行为，包括在武装冲突、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and 自然灾害等危险局势中的歧视和暴力行为；

33.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确保被拘留者和被定罪者的尊严，为其提供有利于改过自新的环境，以便其充分重新融入社会；

34.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理事会、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人权办公室和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之间开展的合作；

35.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响应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访问请求，与其加强合作；

36. 又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加倍努力，继续开展安全部门的改革工作，特别是加强工作人员在人权和国际人道法领域的的能力，改革并进一步加强监狱系统；

37. 还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采取适当措施，确保所有负责监测尊重人权情况的机构顺利运行，包括人权联络机构、国家人权委员会、部际人权委员会、国家普遍定期审议委员会和人权维护者保护股；

38. 请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人权办公室合作，继续全面执行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建议，特别是关于打击有罪不罚的建议，以将所有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的施害者绳之以法，并促进和解；

39. 表示赞赏刚果民主共和国公开承诺在开赛地区促进正义与和解；鼓励政府继续努力实现这一承诺，特别是在开展调查和起诉、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包括打击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族群间和解以及民兵解除武装和复员方面；

40. 欢迎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的工作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向刚果民主共和国司法部门提供的技术援助，特别是在法医专业领域的援助；

41. 又欢迎设立一个部际工作组，负责监测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确保部际工作组凡有需要即可举行会议，以定期评估各项建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加强主管部门和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协调，并向该国政府建议适当的措施；

42. 决定延长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的任务，并将任务范围扩展到刚果民主共和国全境；请国际专家组在人权理事会第五十一届会议强化互动对话期间提交最后报告，并向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口头介绍最新情况；

43.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提供技术援助，包括必要的法医专业知识，以支持该国司法部门调查侵犯和践踏人权的指控，以便将施害人绳之以法；

44. 又请高级专员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提供技术援助，通过设立全国过渡期正义与和解委员会，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建立过渡期正义机制的进程；

45. 请高级专员在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强化互动对话期间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包括开赛地区的人权状况向理事会口头介绍最新情况；

46. 又请高级专员编写一份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状况的全面报告，在人权理事会第五十一届会议强化互动对话期间向理事会介绍该报告；

47. 决定在理事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之前继续处理此事。

2021年10月11日

第45次会议

[未经表决获得通过。]